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拟通过本次采购项目确定一名供应商提供专业技术服务，对东部新区新建房屋开展白蚁防治工作，预防白蚁孳生，减少已有白蚁危害数量，保障房屋建筑的安全。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6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600,000.0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2024 年白蚁防治服务	1.00 (项)	2,600,000.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否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报价内容	计量单位	报价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2024 年白蚁防治服务	项	%	100.00	百分比	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报价，计费基准为各项单价计费标准，下浮率报价不得超过 100%，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注：供应商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备注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供应商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2024 年白蚁防治服务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2024 年度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施工服务：成都市东部新区范围内的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施工服务。 1. 采用药物屏障技术进行新建房屋白蚁预防的，药物屏障服务预计施药面积 190 万 m²； ★2. 供应商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使用的防治药物应具有以“白蚁”

		为防治对象的：农药登记证、生产许可证、企业标准或国家标准。（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 3. 遵照国家行业标准《房屋白蚁预防技术规程》（JGJ/T 245-2011）、《四川省城镇房屋白蚁预防工程药物土壤屏障检测和评价技术标准》（DBJ51/T 194-2022）等标准执行。 （二）2024 年度包治期内房屋白蚁灭治施工服务：成都市东部新区范围内的房屋白蚁灭治施工服务。2024 年度包治期内的房屋白蚁灭治施工服务预计处理户数为 50 户。 （三）2024 年度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包治期内的复查回访服务：成都市东部新区范围内的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包治期内的复查回访服务。2024 年包治期内的复查回访服务预计复查回访项目数为 50 户。 （四）强化白蚁灭治效率和水平的提升，尤其是在每年白蚁分飞期间（3 月-5 月），在采购人将灭治任务分配给供应商后，供应商须于 24 小时内（含 24 小时）联系受蚁害的业主，同时在采购人将灭治任务分配给供应商后的 3 天内（含 3 天）上门对其蚁害完成灭治处理。 （五）供应商在采用药物屏障技术进行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施工时须
--	--	---

		对每个工程每次施工的过程进行影像资料收集，并将视频做好标记及时提交至采购人。 （六）新建白蚁防治监控装置的采购、安装、维护。为降低白蚁防治对土壤环境污染，按照白蚁预防施工进度根据采购人要求的点位、数量，负责白蚁防治监控装置的采购、安装。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免费对白蚁防治监控装置进行维护维修，并确保在 24 小时内完成故障修复。2024 年预计安装 500 套白蚁防治监控装置（据实结算，按安装监控装置套数×成交单价）。 二、考核制度 考核制度主要参照相关技术标准：国家行业标准《房屋白蚁预防技术规程》（JGJ/T 245-2011）、《四川省城镇房屋白蚁预防工程药物土壤屏障检测和评价技术标准》（DBJ51/T 194-2022）等标准执行及采购人制定的有关考核制度执行（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房屋白蚁防治服务质量考核制度）。 三、履约能力要求 （一）服务能力 1. 拟投入项目人员配置及专业技术能力，项目人员团队需含项目负责人和技术服务人员，其中项目负责人具备白蚁防治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的优先，技术服务人员具有行政部门或事
--	--	--

		业单位颁发的白蚁防治相关证书的优先。 2. 项目实施所需的设施设备,包含拟投入本项目开展白蚁防治服务的机动车辆和投入本项目的专用喷洒或喷粉设备。 3. 供应商需具有类似白蚁防治项目业绩。 4. 供应商需提供新建房屋白蚁预防工程质量合格的检测报告。 (二) 服务方案编制, 主要包含: 1. 白蚁防治服务总体技术方案; 2. 白蚁防治服务实施方案; 3. 服务质量保证和承诺; 4. 工作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5. 后期服务方案。 (三) 应急处理方案编制, 主要包含: 1. 应急处理措施; 2. 实施流程; 3. 响应方式; 4. 安全防护措施。 注: ①供应商应当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真实、客观的履约能力证明材料。 ②供应商应当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 若提交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按照虚假响应处理。 ③供应商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和具体情况实事求是地编制方案, 能具体量化, 具有可行性及便于监督考核, 不得违反
--	--	---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夸大其词和空口许诺。 ★四、报价要求 1. 本项目单价计费标准如下： 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施工服务单价计费标准为 1.5 元/m²；包治期内房屋白蚁灭治施工服务单价计费标准为 200 元/户；复查回访服务单价计费标准为 200 元/户；新建白蚁防治监控装置服务单价计费标准为 63 元/套。 2. 本项目采用下浮率报价，计费基准为各项单价计费标准，下浮率报价不得超过 100%，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	--	---

3.4.服务要求

3.4.1 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无			

3.4.2.商务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2		服务地点	成都东部新区
3		验收、交付标准和办法	详见 2.6.6.履约验收方案
4		支付方式	分期付款
5		付款进度安排	1、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施工服务：据实结算（按服务面积×成交单价）。（服务面积：即 1-3 层建筑面积）。（此段后文内容为系统自动生成内容，以前面描述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

		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新建房屋白蚁预防施工服务：据实结算（按服务面积×成交单价）。（服务面积：即 1-3 层建筑面积）。 2、包治期内房屋白蚁灭治施工服务：按服务户数×成交单价。 （此段后文内容为系统自动生成内容，以前面描述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包治期内房屋白蚁灭治施工服务：按服务户数×成交单价 3、复查回访服务：按回访户数×成交单价。（此段后文内容为系统自动生成内容，以前面描述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复查回访服务：按回访户数×成交单价 4、新建白蚁防治监控装置服务：据实结算（按安装监控装置套数×成交单价）。（此段后文内容为系统自动生成内容，以前面描述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新建白蚁防治监控装置服务：据实结算（按安装监控装置套数×成交单价）。 5、采购人根据《房屋白蚁防治服务质量考核制度》对成交供应商进行考核，每 3 个
--	--	---

			月为一个结算周期，每次结算时应由成交供应商提供结算依据(施工记录、施工图片)，经采购人审核并出具相应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注：成交单价为“单价计费标准×（1-下浮率）”计算得出。（此段后文内容为系统自动生成内容，以前面描述为准），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据实情况说明为采购人根据《房屋白蚁防治服务质量考核制度》对成交供应商进行考核，每 3 个月为一个结算周期，每次结算时应由成交供应商提供结算依据(施工记录、施工图片)，经采购人审核并出具相应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6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采购人违约责任: 采购人无正当理由延迟支付款项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按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总违约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须向采购人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并不视为违约。 2.供应商违约责任: （1）签订合同后供应商不履行合同或不完全履行合同或单方面

			终止合同的，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2）供应商违约时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10%违约金。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供应商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解决争议的方法：（1）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机构进行质量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服务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3）除另有诉讼外，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	--	--	--

3.5.其他要求

采购包 1:

说明：本章标注★的为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未明确证明材料的，在服务应答表中应答或响应即可。